

证券代码：689009

证券简称：九号公司

公告编号：2024-014

九号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

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存托凭证持有人利益，九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共同促进科创板市场平稳运行。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为维护公司全体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度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对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中的回购股份用途进行调整，由“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调整为“全部用于存托凭证注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度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对2024年1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中的回购股份用途进行调整，由“先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调整为“回购的2,088,055份存托凭证用于注销，其余部分先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存托凭证合计8,000,000份，注销完成

后公司的存托凭证总数将由 722,871,031 份减少为 714,871,031 份。

一、“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为践行以“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价值认可，公司将持续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全面风险管理能力，以期实现长足发展，回馈广大投资者。主要措施如下：

（一）回购并注销公司存托凭证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为维护公司全体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调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

（二）专注公司主业，强化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继续以国际化视野立足全球市场，以简化人和物的移动，让生活更加便捷和有趣为使命，持续专注于主营业务智能短交通和服务类机器人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依托自身在技术创新、工业设计、供应链管理、品牌推广等多方面积累的竞争优势，已经形成包括电动平衡车、电动滑板车、电动两轮车、全地形车、服务机器人、移动储能等品类丰富的产品，是全球创新短交通和服务机器人领军企业。

智慧的移动人方面，公司将继续深化产品创新，提升产品品质，以满足不同消费者群体的需求；进一步拓展国内外市场，加大市场推广力度，提升品牌知名度；通过与各大高校、研究机构以及行业领先企业进行技术合作与交流，不断拓展公司在智能短交通领域的技术储备；此外，公司还将进一步扩大产能，优化供应链，降低生产成本，以提高市场竞争力。智慧的移动物方面，在服务机器人领域，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瞄准市场需求，以机器人技术为核心，结合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先进技术，开发出更多具有创新性和实用性的服务机器人产品，积极与各领域合作伙伴展开合作，共同探索行业解决方案。

公司秉持着开拓创新、追求高质量发展的理念，结合公司发展定位，继续增加前瞻性研发投入，不断强化核心竞争力，拓展新领域，为全球消费者提供更多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三）加强投资者沟通

加强投资者沟通，树立市场信心。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维护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积极通过上市公司公告、投资者交流会、业绩说明会、接待现场调研、投资者热线电话、上证 e 互动平台以及投资者邮箱等多渠道开展投资者关系维护工作，并将持续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交流，主动开展多渠道、高频率的投资者交流，及时、公开、透明地向广大投资者传达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情况，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相互信赖的关系。

（四）运用资本市场工具，推动业务与资本协同发展

公司将运用资本市场工具，推动建立业务与资本协同发展的机制，以参股、孵化、并购等方式，围绕出行科技、机器人等重点领域进行布局，通过产业与资本协同的专业举措助力主营业务升级与新业务拓展，为公司积蓄新的增长点，持续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五）强化募投项目管理

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规指引及《九号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实现募投项目预期收益，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六）持续评估完善行动方案

公司将持续评估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实施进展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共同促进科创板市场平稳运行，未来会持续完善、优化“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二、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简称“2023 年度回购股份方案”），此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成，累计回购存托凭证 5,911,945 份。截至本公告日此次回购方案中剩余存托凭证 5,911,945 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九号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3）。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简称“2024 年度回购股份方案”），同意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中国存托凭证（CDR）。回购股份将先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8 元/份（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此次回购方案处于实施过程中，截至 2024 年 2 月 5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存托凭证 7,366,295 份，此次回购方案中剩余存托凭证 7,366,295 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九号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存托凭证总数 1%暨回购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截至 2024 年 2 月 5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存托凭证 13,278,240 份。

三、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原因及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结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股权激励规模、库存股情况等因素综合考量，公司拟将 2023 年度回购股份方案中回购的 5,911,945 份存托凭证的用途由“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调整为“全部用于存托凭证注销”；拟将 2024 年度回购股份方案中回购股份的用途由“先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调整为“回购的 2,088,055 份存托凭证用于注销，其余部分先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除该项内容调整外，回购方案中其他内容不作调整。

四、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后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的变动情况

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存托凭证合计 8,000,000 份后，公司的存托凭证总数将由 722,871,031 份减少为 714,871,031 份。具体存托凭证变动情况如下：

存托凭证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	-------	--	-------

	存托凭证数量（份）	比例	注销回购存托凭证数量（份）	存托凭证数量（份）	比例
无限售流通存托凭证	523,475,563	72.42%	8,000,000	515,475,563	72.11%
限售流通存托凭证	199,395,468	27.58%	0	199,395,468	27.89%
存托凭证总数	722,871,031	100%	8,000,000	714,871,031	100%

注：上述存托凭证变动情况以截至2024年2月8日数据测算，实际情况以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注销手续，并办理变更事宜。

五、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是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而作出的审慎决定，旨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注销完成后有利于提高公司存托凭证持有人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债务履行能力，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存托凭证持有人利益，特别是中小存托凭证持有人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六、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2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度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关于调整2024年度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合计8,000,000份存托凭证的用途调整为注销。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存放的合计8,000,000份存托凭证的用途调整为注销。除该内容调整外，回购方案中其他内容不作调整。

对于上述调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我们核查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以及第二届

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等相关文件。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符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内容及程序合法合规。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而作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存托凭证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九号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9 日